

市委统战部（市侨联）2024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市委统战部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市委统战部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能。

其主要职能有以下几个方面：（一）贯彻落实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统一战线工作政策和规划，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统一战线工作并提出意见建议。（二）统筹协调指导统一战线工作，组织协调开展日常监督检查。（三）负责发现、联系和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做好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代表人士担任政府和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四）联系民主党派，牵头协调无党派人士工作，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五）开展党外知识分子统一战线工作。（六）统筹协调民族工作，领导民族工作部门依法管理民族事务。（七）统一管理宗教工作，领导宗教工作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八）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统筹开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统一战线工作。（九）统筹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一战线工作。（十）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港澳统一战线工作，开展对台统一战线工作。（十一）统一领导海外统一战线工作，统一管理侨务工作，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十二）协调推进统一战线领域法治建设。（十三）在统一战线工作中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负责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

作。（十四）完成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持续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把加强对统战成员的思想政治引领作为统战工作的重要任务，有序推进“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引导统战成员往深里学、往实里走、往心里去，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

（二）不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按要求召开市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作用，整合调度各方面资源力量，形成全市上下一齐动手、有关方面协同联动的工作局面。切实履行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能，坚持成员单位定期述职，细化任务分工，强化责任落实，密切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三）持续聚焦年度重点工作。以推进实施好《绵竹市县处级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办法（试行）》及《绵竹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十四五”规划》等为重点，有序推进基层统战工作、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等标准化建设；有序推进情况通报会、建言献策会等活动，凝聚党外代表人士力量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绵竹市委统战部包含机关 2 个（侨联、民宗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即绵竹市宗教事务服务中心。绵竹市侨联为一级预算单位，但其预算、决算与统战部在一起，共用一个预算代码。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统战部（侨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统战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60.10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1.5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工作需要我单位新增了民主党派及统战之家经费。

（一）收入预算情况

统战部 2024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460.1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1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统战部 2024 年安排支出预算 460.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77 万元，占 71%；项目支出 133.33 万元，占 2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0.10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21.5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工

作需要我单位新增了民主党派及统战之家经费。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1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5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统战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60.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21.5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工作需要我单位新增了民主党派及统战之家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1.93 万元，占 8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9 万元，占 10%；卫生健康支出 15.65 万元，占 3.5%；住房保障支出 24.53 万元，占 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2024 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主要用于九三学社、民盟、民革、农工党等民主党派的活动；一般公共服务—统战事务—行政运行：2024 年预算为 202.8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人员工资，临时人员工资，日常运转等；一般公共服务—统战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4 年预算为 75.33 万元，主要用于

主要用于统战委员的培训；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少数民族、党外干部、宗教教职人员的培训；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经费；组织民营企业参观、学习、培训、考察；对外联络等工作；一般公共服务—统战事务—宗教事务：2024年预算为28万元，主要用于民宗局的各项事务支出；宗教界政协委员生活补助的发放；宗教场所维修；一般公共服务—统战事务—华侨事务：2024年预算为6万元，主要用于侨联日常运行；一般公共服务—统战事务—事业运行：2024年预算为35.74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日常运行，人员工资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24年预算为47.99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15.65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24.53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统战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6.7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5.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41.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委统战部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 2023 年预算增长 0%（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3 年预算增长 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3 年预算增长/下降 0%（或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拟新购 0 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越野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客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加上新购车辆，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客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保障等工作开展。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统战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统战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统战部 2024 年采购计划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4 年统战部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 201: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指民革绵竹市总支、民盟绵竹市总支、九三学社绵竹直属小组、农工党日常活动的支出；20134 统战事务 2013401 行政运行，指统战部的办公日常支出；20134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统战部开展活动、举行会议、组织培训、对外联络等项目支出，2013404 宗教事务支出，指民宗宗教事务开展，民宗局培训，会议等项目支出；2013405 华侨事务支出，指侨联开展活动、召开会议、联络联谊港澳同胞等项目支出；

2013450 事业运行支出，指下属事业单位的日常运行，事业人员的基本工资等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 20805 行政事业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指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的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指按照相关规定缴纳的单位职工的职业年金。

9. 卫生健康支出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按照规定缴纳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按照规定缴纳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指按照规定缴纳的单位职工的生育保险。

10. 住房保障支出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2024 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